

我们能向AI学些什么

□ 钟少华

K 热点观察

近年来,网上关于人工智能(AI)的资讯铺天盖地。起初笔者也看不太明白,渐渐地才有所感悟:AI的发展,似乎已经可以超越目前人类智能的一部分了。

于是好奇, AI为什么这么强?

试用了几次,发现AI果然厉害。不论什么问题,它总能提供一个答案。而且当你不断地追问下去,它还会不断修正先前的回答。这不由让我想到18世纪法国启蒙思想家和《百科全书》主编狄德罗在书中写道:“我们好像是一个掌管以知识与经验为财富的世仆,当幼主向我们询问某一财产的情况或提取某一财产的收益为用度时,我们除尽量敏捷地告诉他之外,还要说明其丰吝和利弊的情形。”

狄德罗的话仿佛是对AI的设计及预言。今天来看,《百科全书》的意图和AI是一致的,是总结和利用人类知识的工具。

也可以换一个视角来理解,原始

人大多数的认知是线状关系,非黑即白。古希腊哲人的思辨建立基本的逻辑认知关系,三段论成为必要的认知条件。而当哥白尼、培根、伽利略、牛顿等科学思想家的新认知,引发了第一次工业革命浪潮,人类社会进入科学技术时代时,三段论的逻辑依然是基础。而思维的视角则加上了时间、实践、辨伪等维度。二战时期,图灵机出现,机器人也随之被研发出来。

目前,大多数AI成为了人类的助手。可以说,它是建立在人类几百万年来积累的基本全部知识的大数据上,从“心”所欲地利用各个维度的逻辑梳理,再用语言文字或行动表达出来。

目前, AI已经学会在不断地反驳和争论中,不断地修正不恰当的观念。而社会中的个人,不管智商多么高,认知都会受到社会发展的制约,获得一个概念都需要经过社会实践的过程和合理的认识过程。

搞明白上述疑问之后,我连续向AI发出了4个问题:概念史研究与AI有关系吗? 中文概念史研究应该如何

向AI学习? 人类可以向AI学习到什么? 思维一词的中文概念史是什么?

很快,笔者就收到了答案。

前三个问题的答案都符合并超过我的期待, AI措辞清晰准确,思考认知维度丰富,也没有书匠的教训人的口吻。特别是“向AI学习什么?”的回答,居然是罗列出20多个具体思辨的方向,供读者去个别或全面地深入研究。很明显,这就是我们需要向AI学习的。

至于“思维的中文概念史是什么”, AI给出了6个思辨角度,具体的思维的中文概念史的文献,则是出现得十分“可怜”,仅给出了几个人名,完全没有一个思想者关于“思维”下的定义,更别说其定义的演进史了。这样的回答,几乎文不对题。

不得不说, AI在不到百年间成长至今天,已经拥有丰富的创造力,并成为新质生产力,很值得人类学习。但对于这个由人类发明的既似老师又似学生的AI,笔者真的很矛盾,也只能既欢喜又担忧了。

(作者系北京市社会科学院原研究员)

K 资讯品读

生成式AI 月使用量超500亿次

日前发布的《2024年Q3全球AIGC行业月报》显示,2024年9月与生成式AI(AIGC)相关的应用程序,实现了552.67亿次的单月使用量。

在9月的移动应用市场下载量榜单中,剪映、豆包、美图秀秀斩获国内前三名。该榜单数据的统计范围为月访问量超1万的AI产品,旨在深入揭示全球和国内AI市场的竞争格局,以及用户对AI产品的独特需求与行为偏好。

有行业分析师指出,目前AI技术的普遍应用,依然需要寄希望于拥有大量用户和使用场景的企业,已经有越来越多的普通用户,能够通过AI工具实现自己的创意和想法。

点评:AIGC超500亿次的月使用量数据,凸显了AI在全球范围内的用户潜力和商业潜力,也印证了AI正持续不断地对人类的日常生活产生影响。

人形机器人 迎来首批团体标准

10月28日,国家地方共建人形机器人创新中心联合行业内头部企业和机构,共同发布全国首批人形机器人具身智能团体标准——《人形机器人分类分级应用指南》和《具身智能智能化等级分级指南》。

《人形机器人分类分级应用指南》定义了人形机器人通用、结构、智能相关的术语名词,按照具身智能、下肢运动、上肢作业、应用环境等作为分级要素,将人形机器人划分为L1-L4四个技术等级;《具身智能智能化等级分级指南》规定了具身智能技术领域的智能化等级划分依据,采用系统功能性、自主性、泛化性的分级原则,以感知、认知、决策、自主等核心能力作为分级要素,将智能化等级从基础到高级智能化水平划分为G1-G5五个阶段。

点评:近年来人形机器人领域正快速发展,为了统一人形机器人领域的技术语言,规范人形机器人技术产品的发展路径,相关标准的制定已经迫在眉睫。

AI手机智能交互 能力再升级

10月29日,随着人们期待已久的苹果智能(Apple Intelligence)正式上线,AI手机这一产品线终于因为有了iPhone的人机交互而迎来高光时刻。当然,智能手机厂商对AI的深耕,早已不限于云端或端侧大模型的植入了。

在苹果智能上线的前几天,OPPO推出的Find X8系列手机,为用户带来了全新的AI特性——“AI一键问屏”,让用户在任意界面下通过简单的一键操作就能快速唤醒AI。这一创新功能无需复杂的设置或额外的安装程序,用户只需通过语音输入即可完成看似复杂的AI应用,无论是识物、问答,还是购物、导航,最大程度上实现了一键直达AI,有效降低了手机端AI的使用门槛。

点评:简单直接的功能,不仅让手机AI的日常使用变得简便,还极大地拓展了它的适用场景,让每一位用户都能轻松享受到AI带来的便利。

大模型生成作品,著作权应该归谁

□ 科普时报记者 毕文婷



图为引发争议的“春风送来了温柔”古风少女图。毕文婷 摄

百余字的正、反向提示词,详细描述了女孩的样貌、使用的镜头、胶片效果的展示等,甚至规定了不希望大模型呈现的效果。在大模型生成的图片中做了四次迭代,最终才生成了这张图片。

朱阁认为,图片的生成过程可以体现出使用者独特的智力投入,法庭将其判定为美术作品,受到《著作权法》保护,原作者为著作权人。大模型设计者仅提供了像素,没有参与创作,不享有此作品的著作权。而被告人一模一样地使用了这张照片,构成了侵权。

对此,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审判监督庭庭长、二级高级法官冯刚认为,这个案件特别强调了用户的独创性,对人工智能生成内容和人类利用智能工具创作的作品做了很明显的区分。“通常来说,谁赋予它独创性,谁就是著作权人。”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网络与信息法研究室副主任周辉表示,

除了利用现有的《著作权法》,还要考虑建立一个适应人工智能时代的知识产权规则。新质数(北京)数据有限公司总经理普翔期待政府与民间部门可以共同治理人工智能的发展,“明确哪些由政府和法律处理,哪些由公司来处理,这样既能保证它促进产业的发展,又能保证符合国家安全和管制的需求。”

当前,周辉正带领团队起草《人工智能法示范法(学者版)》,这是一项促进人工智能立法的基础性工作,在今年更新的2.0版本中,对人工智能的监管部门、监管制度、开源模型可能产生的问题、生成式人工智能可能引发的重要风险及知识产权等问题进行了详细的阐述。

与会专家表示,经过一段时间的磨合与法律的运行,甚至是一些诉讼的检验,一定会形成一个通行的、合法的、各方能够接受的关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权利归属的普遍标准。